

证券代码：301575

证券简称：艾芬达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23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67.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69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42,3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4,535,435.4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5,506,864.5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9月5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091号）。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使用募集资金。

三、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用途	备注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信支行营业部	191763410082	年产 100 万套毛巾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存续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开发区支行	36050183016100002336	年产 130 万套毛巾架自动化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存续
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3310010240120100245360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鉴于公司存放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便于管理，公司已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并将该账户结余利息收益余额1,851.24元转入公司开立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信支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人、相关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